**2023年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“三公”经费 预算情况说明**

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40.79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7.99万元，增加78.9 %，主要原因是本年我中心公务用车有2辆到达报废年限，因工作需要计划购置1辆公务用车 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 万元，下降0 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 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.8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18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8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.8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 万元。）比上年增加17.99万元，增加90.9%，主要原因是本年我中心公务用车有2辆到达报废年限，因工作需要计划购置1辆公务用车 ；公务接待费2.99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.01万元，下降0.3%，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，控制接待费开支。

附件：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